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3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1月19日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会议于1月28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本行总行27楼三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秀明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14名，实际亲自参会董事12名，郭喜乐董事、周宗成董事委托杨秀明董事长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重庆银行2026年度主要经营指标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重庆银行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2026年网点发展规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重庆银行2026年审计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关于调整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成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规范高效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治理结构，着力加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设，推动和促进战略落地，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发展，本行对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成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调整情况

1、为进一步落实数字化转型战略布局，加强对信息工作的战略统筹，撤销董事会信息科技指导委员会并将相关职责并入董事会战略与创新委员会；

2、为提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效率，结合同业情况和本行公司治理实践，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并为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原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亦全部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承接。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情况

由于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调整，在充分考虑董事专业背景、工作经历的基础上，对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1、战略与创新委员会：杨秀明（主任委员）、侯曦蒙、黄汉兴、郭喜乐、吴珩

2、风险管理委员会：高嵩（主任委员）、黄汉兴、刘瑞晗、曾宏、陈凤翔

3、审计委员会：曾宏（主任委员）、付巍、余华、朱燕建、汪钦琳

4、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朱燕建（主任委员）、刘瑞晗、曾宏

5、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刘瑞晗（主任委员）、汪钦琳、陈凤翔

6、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汪钦琳（主任委员）、周宗成、朱燕建

七、关于制订《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2025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的重要政策、重要模型和关键参数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九、关于修订《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治理总纲》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审议重庆银行大厦北楼改造项目概算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24　证券简称：江南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提前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前赎回的情况

2025年11月20日，公司子公司韩亚半导体材料（贵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亚半导体”）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00万元购买中信银行南昌广场南路支行大额存单，根据公司资金安排，2026年1月28日，韩亚半导体提前赎回部分上述产品，本次提前赎回本金人民币1,0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0.096万元，本次提前赎回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本次提前赎回本金金额	本次提前赎回实际收益
1	中信银行南昌广场南路支行	大额存单	7,000.00	2025.11.20	2026.2.20	1,000.00	0.096

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除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尚有协定存款，该部分资金系活期性质，随用随取，不存在资金划付或赎回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协定存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611.11万元。

特此公告。

江西江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32　证券简称：金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2026年1月26日、1月27日、1月28日已连续三个交易日股票价格大幅上涨，涨幅累计达33.13%，存在交易风险。

● 公司白银产品的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11.80亿元，销售铝精矿（含银）收入3.82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2.37%，销售白银收入1.47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2.46%。

● 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后续可能存在下跌风险；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6日、1月27日、1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累计达33.13%，涨幅显著，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交易风险大幅提升，存在股价下跌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估值过高风险

截至2026年1月28日，公司属于证监会行业分类中的有色金属矿采选业，行业平均市盈率26.40倍，公司市盈率45.36倍，处于较高水平，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股票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特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铭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徽县奥亚实业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股东李雄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65,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2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亚特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99,60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78.32%，占公司总股本的61.31%，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前期已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亚特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并在《金徽股份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中披露了“1、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2、公司控股股东亚特投资、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等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异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五、相关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68　证券简称：*ST松发　公告编号：2026-010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日常经营 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履行审议程序：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日常交易相关合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客户需求、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恒力造船（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造船”）4+2艘船舶建造合同于近日签约生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履行审议程序情况

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日常交易相关合同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4+2艘6000TEU集装箱船，其中4艘为确定船，2艘为买方选择权船。

2、合同金额：本次标的合同金额合计约34-40亿元人民币（含税，含买方选择权船）。本次交易金额达到了《股票上市规则》中6.2.2条第二款“合同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亿元”之规定。因合同金额涉及保密商务信息，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豁免披露具体金额。

3、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约生效至船舶交付

4、支付方式：采用人民币支付，根据履约进度分期付款

5、订单交期：2028年相继交付

6、争议解决方式：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 北京仲裁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简介：

本次交易对方为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物流”），由中谷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2010年3月5日登记注册，注册资本2,100,063,103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551491712。中谷物流已于2020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股票代码603565，属集装箱物流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国内水路运输、国内船舶管理业务，货物运输代理等。

2、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3、交易对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谷物流最近一年及一期定期报告，其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2.5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35亿元，2024年末总资产为247.6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10.51亿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8.9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0亿元，2025年三季度末总资产为243.5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8.79亿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的正常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中长期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本次签署的相关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所涉及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公司将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情况确认相应的会计期间收入，本次签署的订单对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利润的影响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已与交易对方就相关违约责任、赔偿范围及争议解决等事项进行约定，并依据行业惯例约定了相应的履约进度款。若未来合同无法如期履行，综合考虑合同约定的履约进度款以及潜在的转售收益，预计能够覆盖相应成本，本次交易总体风险可控。

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执行过程中仍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客户需求、原材料价格波动、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6-011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88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2/4	–	2026/2/5	2026/2/5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月21日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前三季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63,258,27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07,667,282.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2/4	–	2026/2/5	2026/2/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梁耀铭、广州市鑫锡城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圣铂域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市圣域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州市锐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8元人民币。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 85号）的有关规定，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股息红利所得的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股息红利所得的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792元人民币。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792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香港联交所（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的投资者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792元人民币。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35号）等规定执行。

（5）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0.88元人民币。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问题，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0-29196326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5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预计2025年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00万元到5,400万元。

●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00万元到3,1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00万元到5,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00万元到3,1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76.2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808.96万元。

（二）每股收益：-0.3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算力业务在报告期内达到验收条件，公司对相关项目业务的收入和利润进行了确认；

（二）公司强化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加强回款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减值损失对利润的不利影响相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二）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9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大连通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11,581,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6%。截至本公告日，通运投资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89,48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2.29%，占公司总股本的12.67%。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通运投资通知，通运投资于2026年1月2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6,000,000股股份质押给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通运投资	是	16,000,000	否	否	2026年1月27日	办理质押解除登记手续为止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7.56%	2.27%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16,000,000	–	–	–	–	–	7.56%	2.27%	–

注：通运投资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2027年1月28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质押解除登记手续日为准。

2.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通运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通运投资	211,581,520	29.96%	73,480,000	89,480,000	42.29%	12.67%	0	0	0	0
合计	211,581,520	29.96%	73,480,000	89,480,000	42.29%	12.67%	0	0	0	0

二、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等情况，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ST沐邦　公告编号：2026-004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 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沐邦新能源控股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由上海浦东法院于“淘宝网”（https://sf.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2,363,264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3.3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54%；由深圳龙岗法院于“京东资产交易平台”（https://auction.jd.com）进行公开拍卖10,470,61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15.0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41%。上述两次拍卖股份合计12,833,874股，占沐邦新能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18.4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96%。（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述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查询，上海浦东法院于2026年1月25日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结束，竞买人南昌金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最高应价胜出；深圳龙岗法院于2026年1月27日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结束，竞买人文勇以最高应价胜出；上述两次拍卖成交股份合计12,833,874股，占沐邦新能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18.4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96%。最终成交及过户需以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执行裁定书》为准。

● 本次拍卖成交股份后续还涉及缴纳拍卖余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司法拍卖成交成功且过户完成，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本次事项目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相关股份的，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浦东法院”）于2025年11月26日向控股股东江西沐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邦新能源控股”）出具《执行裁定书》（（2025）沪0115执29691号），上海浦东法院将拍卖、变卖被执行人沐邦新能源控股持有公司部分股份2,363,264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62）。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龙岗法院”）于2025年11月24日向控股股东沐邦新能源控股出具《执行裁定书》（（2025）粤0307执18269号之一），深圳龙岗法院将拍卖、变卖被执行人沐邦新能源控股持有公司部分股份10,470,61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可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60）。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已经结束，公司根据京东网及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成交确认书》和《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获悉，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拍卖平台	标的物名称	网络拍卖时间	成交数量（股）	成交金额（元）	竞买人
淘宝网（阿里资产-司法）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398）的2,363,264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年1月24日10时至2026年1月25日10时	2,363,264	21,007,534	南昌金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京东资产交易平台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398）的10,470,61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	2026年1月26日10时至2026年1月27日10时	10,470,610	93,083,678.32	文勇

公司通过上述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查询，上海浦东法院于2026年1月25日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结束，拍卖成交股数为2,363,264股，成交金额21,007,534元，占沐邦新能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3.3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0.54%；深圳龙岗法院于2026年1月27日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结束，拍卖成交股数为10,470,610股，成交金额93,083,678.32元，占沐邦新能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15.0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41%。上述两次拍卖成交股份合计12,833,874股，占沐邦新能源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18.4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96%。（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在本次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拍卖标的最终成交结果以上海浦东法院、深圳龙岗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执行裁定书》为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尚未收到上海浦东法院、深圳龙岗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执行裁定书》，最终成交及过户需以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执行裁定书》为准。本次拍卖成交股份后续还涉及缴纳拍卖余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司法拍卖成交成功且过户完成，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次司法拍卖股份过户前，公司控股股东沐邦新能源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7,540,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9%。若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全部完成过户，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将减少至74,706,736股，持股比例将由20.19%降至17.23%。

3、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本次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拍卖事项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进行股票减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所受让的股份。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6-001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公司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000万元到18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4,508万元到91,508万元，同比增加79%到97%。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5,000万元到1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283万元到92,283万元，同比增加88%到10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000万元到18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4,508万元到91,508万元，同比增加79%到97%。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5,000万元到18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77,283万元到92,283万元，同比增加88%到105%。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2024年度利润总额：128,65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4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7,717万元。

（二）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13.15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2024年度同比增加，主要系2025年上线的《杖剑传说（大陆版）》《问剑长生（大陆版）》《杖剑传说（境外版）》《道友来挖宝》等新产品贡献增量利润。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6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上海盎泽”)持有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2,100,39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截至2025年8月20日(公司总股本为210,139,246股)公司总股本的5.7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后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10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上海盎泽计划在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即2025年10月30日至2026年1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4,202,7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若减持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可转债转股等导致股本变动事项的，拟减持的比例不变，减持数量将根据公司总股本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2025年12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盎泽)，上海盎泽于2025年12月4日至2025年12月1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9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

截至2026年1月28日，上海盎泽已完成本次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091,200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1月20日(总股本为210,199,126股)总股本的1.47%。本次减持完成后，上海盎泽剩余持有公司股份9,009,199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1月20日总股本的4.29%。

2026年1月28日，公司收到上海盎泽发来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2025年12月4日至2025年12月17日，上海盎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91,200股，占截至2025年12月10日(公司总股本为210,183,386股)公司总股本的0.99%。截至2025年12月17日，上海盎泽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占截至2025年12月10日公司总股本的4.76%。2026年1月28日，上海盎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1月20日总股本的0.48%。上海盎泽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091,200股，本次减持完成后，上海盎泽剩余持有公司股份9,009,199股，占公司截至2026年1月20日总股本的4.29%。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2,100,399股
持股比例	5.7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12,100,39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1日
减持数量	3,091,2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4日～2026年1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091,200股 大宗交易减持，1,0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9.64～22.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65,226,349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47%
原计划减持比例